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

平环审[2026]7号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国家管网西气东输二线鲁山压气站—平燃公司辛集分输站天然气长输管道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意见

平顶山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上报的由河南雅文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国家管网西气东输二线鲁山压气站—平燃公司辛集分输站天然气长输管道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和公众参与说明等材料均收悉。该项目审批事项在我局网站公示期满。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平顶山市鲁山县，总投资4288.22万元，建设从西气东输二线鲁山压气站外预留接入口至宝丰—鲁山高压管道连接处的天然气管道，新建一座平燃公司辛集分输站（设计4路分输，本次新建1路，远期增加3路和加热设施，配套食堂1座），管线全长3614m。全线输气管道D273.1×9.5/10.5mm，设计压力6.3Mpa，永久占地面积0.7995hm²，临时占地4.9617hm²。备用柴油发电机1台。场站定员12人。输气管线采取定向钻穿越、开挖+盖板穿越、顶管穿越或瓦型支撑+开挖穿越等方式施工。项目临时占地涉及基本农田，永久占地不涉及基本农田。

二、该《报告书》编制较规范，所提污染防治及风险防范措施原则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可以作为下一步工程设计和环境管理的依据。该项目建设符合相关产业政策要求，符合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关要求。同意该项目按照《报告书》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建设。

三、你单位应向社会公众主动公开已经批准的《报告书》内容，并接受利害相关方的垂询。

四、你单位要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落实相应环保投资。确保本项目在施工期产生的环境影响得到有效控制和运营期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等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或得到妥善处理。同时你单位在项目的施工和运营期间应做

好以下工作:

1、施工期文明科学施工,按照平顶山市污染防治攻坚等要求进行。施工机械及运输车辆使用符合国家规定标准的燃油或使用清洁能源车辆,按污染防治攻坚要求使用非道路移动机械。管道敷设完毕后及时进行回填,恢复原貌。

2、施工期试压废水经收集沉淀后回用于周边农田农灌、施工场地道路洒水抑尘等;施工车辆冲洗废水经收集、沉淀后回用于施工场地洒水降尘,不外排。管沟开挖产生的基坑水及时疏水排干,经临时沉淀池沉淀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运营期员工生活污水排至化粪池处理后清运至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3、施工机械及车辆噪声,采取合理安排施工时段及布局,确保工程满足《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相应要求。运营期场站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防控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2类限值要求。

4、定向钻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弃泥浆交当地有处理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理、处置,泥浆池原土回填,恢复原地貌。施工废料中的废焊材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防腐材料经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废弃混凝土交由建筑垃圾处理单位处置。场站基础开挖产生的土石方临时堆存在基础四周,施工结束后全部回填;一般段管道开挖产生的土方就近堆存,多余土方转运至场站作为场地平整用土;管线穿越工程、动火连头及阀井施工作业坑开挖等产生的土方,就近堆存,全部回填。运营期少量机修废润滑油、废含油抹布,过滤器检修废润滑油等以及清洗废水等属危险废物,妥善暂存,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5、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定期演练,备足环境风险应急物资,切实防范环境风险。

五、如果今后国家或我省颁布污染物排放限值的新标准,届时你单位应按新的排放标准执行。

六、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和鲁山分局负责项目的生态环境监督检查工作。

七、批复有效期为5年,如该项目逾期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报告应按照审批权限重新上报审核。本批复生效后,建设项目发生重大变动的,应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经办人:环评科

抄送: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鲁山分局,河南雅文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